



愛心手鍊

(預防走失服務)

為了避免有走失之虞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流落街頭，造成家屬精神負擔及社會協尋成本，提供預防走失手鍊之申領，以供走失時能藉以確認身份，以利尋回。

申請對象

- 一、設籍本縣65歲以上有走失之虞老人。
- 二、設籍本縣領有智障、自閉症、失智症及慢性精神疾病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者。
- 三、上述對象皆可免費申請。

服務申請方式

檢附相關資料至戶籍地鄉(鎮、市)公所提出申請

- 一、申請表乙份(至鄉鎮市公所領取)。
- 二、申請人戶口名簿或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。
- 三、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正反面影本乙份。
- 四、一至三位(三位為宜)聯絡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。
- 五、切結書(未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之六十五歲以上老人檢附)。



愛心走失手鍊

愛心手鍊使用說明

愛心手鍊上有兩組號碼，分別代表著：

- 一、***** (手鍊號碼)，每一個編號代表一位使用人在協尋中心電腦建檔時之編號。
- 二、0800-056789(24小時免付費電話)，如遇使用人走失情境，服務中心經由通報者告知手鍊號碼，即可查詢其詳細資料，並儘速聯絡家屬。

諮詢專線

苗栗縣政府社會處老人福利科 037-559642

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 02-25971700